

### 库车中科特油脂及保健食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5月27日，库车中科特种油脂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库车中科特油脂及保健食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召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库车中科特种油脂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三名环保行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库车县天山东路556号库车市化工园区内，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N41°43'27"，E82°58'52"。项目区东侧为武装部训练场，西侧为云园果业，南侧为新路驾校，北侧为库车市看守所。项目区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

库车中科特油脂及保健食品加工项目工程开工时间为2012年9月28日，建设完成时间为2018年11月10日。

库车中科特油脂及保健食品加工项目建设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40636 m<sup>2</sup>，总建筑面积16259 m<sup>2</sup>。项目区包括生产车间、仓库、储油罐、办公楼、职工宿舍、食堂、浴室、配电间、机修间、锅炉房、原料堆场等。其中生产车间位于厂区中央，由南向北布设；仓库布置在生产车间的南侧，储油罐位于生产车间的东北侧，办公楼、职工宿舍、

食堂、浴室位于生产车间的西南角，配电间、机修间、锅炉房位于生产车间的东侧，原料堆场位于生产区的西侧。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0年7月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编制完成了《库车中科特油脂及保健食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0年7月15日库车县环境保护局《库车中科特油脂及保健食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库环字（2010）57号文件对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3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85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6.0%。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只针对库车中科特油脂及保健食品加工项目建设内容及环保配套治理设施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环评设计建设一燃油锅炉，实际未建设燃油锅炉，新建一燃生物质锅炉。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定期由第三方单位进行疏通清掏，不外排。生产污水经隔油隔渣池预处理后进入调节池充分混合，先通过隔油池、气浮池去除污水中的油类，再进入水解酸化池，

提高废水的可生化性，然后进入接触氧化池处理废水，降解大部分的COD<sub>cr</sub>、BOD<sub>5</sub>，而后进入二沉池去除大量悬浮污泥，之后进入消毒池，经二氧化氯消毒后废水再泵入过滤器进一步去除悬浮物，最后排入清水池，从而达标排放。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夏季用于厂区及厂区周围林带绿化，冬季储存在大小为550m<sup>3</sup>的水池中。

#### （二）废气

本项目燃气锅炉采用清洁燃料，燃气锅炉废气经8米高烟囱排放；燃生物质锅炉废气经脱硫脱硝设施后经10米高烟囱排放；浸出工段尾气经12米高烟囱排放；破碎车间粉尘经沙克龙除尘器后经10米高烟囱排放；无组织排放源主要为有机溶剂非甲烷总烃的挥发，对无组织排放源主要采用了加强设备密封等防治措施。

#### （三）噪声

本项目在设备选型时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高噪声设备采取相应隔声减振措施。

#### （四）固体废物

精炼车间每天可排出0.6t油脚（皂脚），一年为90t，油脚、皂脚可以作为饲料添加剂或作洗涤用品的原料，可以统一出售给相应的厂家；生物质锅炉的炉渣作为建筑材料或筑路材料由第三方单位综合利用；废水处理站的废油渣产生量20t/a，该废渣贮存在厂区专用的贮泥池内，定期出售做作饲料生产原料；废水处理站污泥产生量为3t/a，这部分污泥可以做肥料；蒸炒工段，产生的核桃皮晾干后可作为锅炉的燃料无需外排。项目劳动定员为57人，按0.5kg/d·人计算，

生活垃圾产生量共为 4.275t/a，厂区设置垃圾桶和垃圾房，统一收集后送至当地生活垃圾处理厂统一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 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所监测核桃粕破碎车间除尘设施出口颗粒物、浸出工段尾气吸收塔排口非甲烷总烃各时段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二要求限值；燃气锅炉排口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各时段监测结果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燃气锅炉要求限值；生物质锅炉排口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林格曼黑度各时段监测结果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燃煤锅炉要求限值。

##### (2) 无组织废气

该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各监测点位各时段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二要求限值。

##### (3) 生活污水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显示：该项目所监测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磷酸盐、石油类动植物油，监测点位各时段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二级排放限值。

##### (4)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 4 个测点的昼夜间等效声级测定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环境噪声排放限值（昼间 65dB，夜间 55dB）要求。

#### 五、验收结论

库车中科特油脂及保健食品加工项目落实了环评和批复要求，监测结果表明废气、废水、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 (1) 加强运营期的环境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 制定环境管理制度，加强污水处理站的管理；
- (3) 定期清理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并建立完善的转运台账。

验收组长：唐科强

验收组成员：

王

刘宇 赵江 曹磊

库车中科特种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库车中科特种油脂有限责任公司库车中科特油脂及保健食品加工项目验收组签到表

2020年5月23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签名
组长				
唐科强	库车中科特种油脂有限公司	总经理	652723196205121118	唐科强
李朝	库车中科特种油脂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6527231974070206	李朝
朱江	新疆环境检测总站	高工		朱江
刘宁	库车环境检测站	工程师	65010319770828015	刘宁
范茂	乌鲁木齐市环境检测中心	工程师	3412419881104215	范茂
侯联强	新疆吉和坤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	65012219871008024	侯联强
成员				